

询比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LQSJ2021-003

采购项目：土工试验室设备第二批（市政地基基础检测）采购（重新采购）

采购人：厦门路桥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1年10月14日

目录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1
1 采购项目简介	2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A）	2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2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3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3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3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3
8 其他	3
9 联系方式	3
*附：采购一览表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1 总则	11
1.1 采购方式.....	11
1.2 采购项目概况和供应商资格要求.....	11
1.3 费用承担	11
1.4 保密	11
1.5 语言文字.....	11
1.6 计量单位.....	11
1.7 踏勘现场.....	11
1.8 询比采购预备会	11
1.9 分包（A、C）	11
1.10 主要材料和关键部件外购（B）	11
1.11 响应和偏差.....	11
2 采购文件	12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12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2
3 响应文件	12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3
3.2 报价.....	13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13
3.4 响应保证金.....	14
3.5 资格审查资料.....	14
3.6 响应方案.....	14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15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4.1 响应文件的包装与标记.....	15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5
5 开启响应文件	16
5.1 开启响应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16
5.2 开启程序.....	16
5.3 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的情形.....	16
6 评审	17
6.1 评审小组.....	17
6.2 评审.....	18
7 合同授予	18
7.1 候选成交供应商履约能力核查.....	18
7.2 确定预成交供应商.....	18
7.3 预成交结果公示.....	18
7.4 发出成交通知书.....	18
7.5 发布成交公告.....	19
7.6 履约保证金.....	19
7.7 签订合同.....	19
7.8 特殊情形处理.....	19

8 异议	19
8.1 提出异议	20
8.2 异议处理	20
9 纪律要求	20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20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20
9.3 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20
9.4 对与询比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0
附件 1 开启记录表	22
附件 2 评审记录表	23
附件 3 评审结果表	24
附件 4 问题澄清通知	25
附件 5 问题的澄清	26
附件 6 成交通知书	27
附件 7 确认通知	28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9
评审办法前附表	30
1 评审方法（最低价法）	31
2 初步评审标准和程序	31
2.2 初步评审标准	31
2.3 初步评审程序	31
3 详细评审标准和程序（最低价法）	32
4 评审结果	32
4.1 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32
4.2 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排序要求及数量	3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3
第五章 采购需求采购需求说明	3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0

目录	42
一、响应函	43
二、授权委托书	45
三、响应保证金	46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47
五、报价表（A）	48
六、资格审查资料（B）	49
（一）基本情况	49
（二）近年财务状况	49
（三）近年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49
七、响应方案（B）	50
（一）货物质量标准或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50
（二）技术支持资料	50
（三）相关服务计划	50
八、其他	51
廉洁承诺书.....	52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土工试验室设备第二批（市政地基基础检测） 采购（重新采购）项目询比采购公告

土工试验室设备第二批（市政地基基础检测）采购（重新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采购项目简介

1.1项目名称：土工试验室设备第二批（市政地基基础检测）采购（重新采购）项目

1.2采购人：厦门路桥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1.3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本项目资金来源已经落实

1.4采购项目概况：本项目用于土工试验室的设备采购

1.5成交供应商数量及成交份额：

一家

家，成交份额：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A）

2.1采购范围：设备名称、数量及主要技术规格见后附“采购一览表”。

2.2交货期：供应商签订合同后20天内完成交货并获得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

2.3交货地点：厦门市范围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2.4货物质量标准或主要技术性能指标：满足福建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标准（试行）中附表7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参数的相关文件要求。

3供应商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资质要求：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且经营范围包含：仪器设备销售等相关信息，并提供均在有效期内的证书。

（2）财务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3）

（3）业绩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4）

（4）信誉要求：参加询比价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在评审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search/cr/）获取供应商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中存在参加本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供应商，其询比价活动无效。

（5）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参与询比价活动人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则必须提

供法定代表人对供应商代表的授权书原件。

(6) 其他要求： /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其他： /

3.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的单位，请于2021年 10 月 14 日至2021年 10 月 20 日，在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官网自行下载（网址：<http://www.xmlq.com.cn/>）。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1年 10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地点为厦门市湖里区金山街道槟城道289号9F（厦门国际游艇汇A1栋）。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未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开启会议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比采购公告在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8 其他

8.1 最低价中选；

8.2 响应文件密封：应包含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编号并盖单位公章；

8.3 如果供应商不足3家，转咨询谈判处理；

8.4 响应文件1正本3副本。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厦门路桥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湖里区金山街道槟城道289号9F（厦门国际游艇汇A1栋）

邮政编码：361016

联系人：唐先生

电话：0592-5828958

传真：0592-5828175

电子邮箱：562227783@qq.com

网址：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营业部

账号：35150198010100001027

2021年10月14日

***附：采购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型号规格
1	无线测控 / 远程监管静力载 荷测试仪	1 套	JCQ-503B(S) 徐州建科
2	千斤顶(竖向)	1 台	QF100T-20b
3	千斤顶(竖向)	1 台	QF320T-20b
4	千斤顶(竖向)	2 台	QF630T-20b
5	千斤顶(水平)	1 台	QF30T-20b
6	千斤顶(抗拔)	1 台	QF100T-20b
7	基桩高应变检测仪	1 套	L-HPT 上海锐欣
8	锚杆拉拔仪	1 套	HC-50 北京海创
9	锚杆综合参数测定仪	1 套	HCYL-60 北京海创
10	振弦式应变传感器	1 只	JMZX-215
11	振弦式读数仪	1 台	JMZX-3001
12	油泵	1 台	/
13	一泵四项卸载阀	1 只	/
14	高压油管 (含快接头)	2 根	3 米
15	高压油管 (含快接头)	2 根	6 米
16	高压油管 (含快接头)	2 根	9 米
17	高压油管 (含快接头)	2 根	12 米
18	高压油管 (含快接头)	2 根	15 米
19	圆形方板	2 块	0.25 m ² , 1.0 m ²
20	方形承载板	3 块	0.5m×0.5m, 1.0m×1.0m, 1.4m×1.4m

注：

1.本项目为整体采购，供应商对同一合同包内所有品目号内容参加询比采购时必须完整。评审与确定供应商以合同包为单位。

2.全部设备需满足：福建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标准（试行）中附表 7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参数的相关文件要求，同时设备需要按照招标方要求进行检定，提供有效的检定证书；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1.7.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8	询比采购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9(A、C)	分包	不得分包的内容: 全部 对分包供应商的要求: /
1.10.2	对非关键条款的偏差	允许偏差的范围: / 允许偏差的项数: /项
2.1(7)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资料	资料名称: 福建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实施暂行办法;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时间	截止时间: 2021年 10 月 18 日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采购文件补充文件	确认的最晚时间: / 确认的方式: /
3.1.1(9)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资料名称: 采购文件补充文件
3.2.2	采购标的数量增减幅度	采购标的数量增减幅度: 10% (注: 数量增减幅度通常在10%以内。)
3.2.3	最高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最高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市场调研22万元
3.2.4	报价的其他要求	/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60天
3.4.1	响应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递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递交 保证金的金额: 8000元 保证金的形式: 符合第六章三、响应保证金要求 采用转账形式的保证金必须在2021年 10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前从供应商注册地的基本账户一次性汇达采购文件指定银行账户(写明采购编号, 以到户银行出具的证明为准), 否则其担保视为无效。 账户名称: 厦门路桥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营业部 账号: 35150198010100001027
3.4.2	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时间	土工实验室设备采购签订合同后5天内
3.4.3(3)	不退还响应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详见供应商须知3.4.3
3.5(1)	依法设立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提供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复印件

续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3.5 (2)	资质要求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资质证书副本的复印件，以证明供应商具有承担本项目要求的资质 资质证书包括：营业执照 （注：此处应填写资质证书的名称、等级、专业、颁发机构等内容。）
3.5 (3)	财务要求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供应商应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近年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近年财务会计报表年份是指：2018至2020年（供应商的成立时间少于该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供应商应提供近年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近年财务会计报表年份是指：2018至2020年（供应商的成立时间少于该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 （注：有财务要求的，应选择两种财务会计报表中的一种作为财务证明资料。）
3.5 (4)	业绩要求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供应商应提供近年的类似项目情况表（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六、资格审查资料（三）近年的类似项目情况表），以证明供应商具有承担本项目要求的业绩。近年是指：2018至2020年业绩证明材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同/订单 <input type="checkbox"/> 中选通知书/成交通知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验收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业主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材料： 业绩证明材料种类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上述勾选的任一项证明材料即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同时提供上述勾选的所有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要求：
3.5 (5)	信誉要求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供应商应提供相关信誉情况的证明材料，包括：符合第一章询比采购公告3.1要求，提供查询结果。

续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3.5 (6)	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证明材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供应商应提供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和主要人员简历表（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六、资格审查资料（四）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和（五）主要人员简历表）。供应商应填报满足第一章“询比采购公告”规定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人员的相关信息，并按如下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注：一般工程和服务项目有本项要求。采购人可在此处明确对有关人员职称证书、执业证书、社保缴费证明及业绩证明等的具体要求。）
3.5 (7)	其他要求的证明材料	无
3.5 (8)	供应商不存在第一章3.2款情形的证明材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提供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提供证明材料，包括：
3.5 (9)	联合体要求的证明材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三、联合体协议书）拟订联合体协议书，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的原件。联合体协议书应明确联合体各方的分工
3.6.1	对关键条款进行响应的证据或证明材料要求	所有设备技术指标均需量值溯源
3.7.5	响应文件副本份数及电子版要求	响应文件副本3份 是否要求提供电子版响应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电子版响应文件的形式：PDF格式
3.7.6	分册装订要求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编号并盖单位公章
4.2.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1年10月21日09时00分 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厦门市湖里区金山街道槟城道289号9F（厦门国际游艇汇A1栋）
4.2.2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时间：
4.3.3	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情况下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时间	自采购人收到供应商递交的书面通知之日起60日内
5.2 (4)	开启程序	开启顺序：按照接收到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 其他应公布的信息：
5.3	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的情形	成交供应商为多家时，供应商不足的数量要求：不少于3家。 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被废止，导致剩余供应商总数不满足最低数量要求时。 （注：采购人在此处填写的数量一般不少于成交供应商数量的2倍。）

6.2.2	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排序及数量	是否排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排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排序 数量：
-------	-----------------	--

续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7.3	预成交结果公示	公示媒介：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公示期限：3天 其他应公示的内容：/
7.5	发布成交公告	公告媒介：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其他应公告的内容：/
7.6	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递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递交 履约保证金金额：12000元 履约保证金形式：转账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限：3个月 递交时间：收到成交通知书7天内 其他要求：无
7.7.4	签约合同价	
8.1	异议渠道	联系人：唐先生 联系电话：0592-5828958 通信地址：厦门市湖里区金山街道槟城道289号9F（厦门国际游艇汇A1栋） 其他：
8.2	可以调解异议争议的行业组织或专业咨询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承担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承担 费用标准或金额： 交费时间： 交费方式：

1 总则

1.1 采购方式

本项目采用中国招标投标协会发布的《非招标方式采购代理服务规范》（T/CTBA001—2019）规定的询比采购方式。

询比采购是指采购人组建评审小组对响应采购的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规则和时间一次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采购人根据评审小组的评审结果，选择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1.2 采购项目概况和供应商资格要求

采购项目概况和供应商资格要求见第一章“询比采购公告”。

1.3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询比采购活动所发生的各种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 保密

参加询比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 语言文字

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6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7 踏勘现场

不组织踏勘

1.8 询比采购预备会

不召开预备会。

1.9 分包（A、C）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部分不得分包。

1.10 主要材料和关键部件外购（B）

供应商拟对主要材料和关键部件进行外购的，应符合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或允许外购的相关规定，并在响应文件中作出说明。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采购需求和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关键条款均以“*”符号标记。响应文件应

当对采购需求和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关键条款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1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对非关键条款允许偏差的范围和可以偏差的项数的，如响应文件存在的偏差超出上述范围或项数，将被视为无效。

2 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采购文件包括：

- (1) 询比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采购人依照本章规定，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内容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人可根据供应商的要求或主动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以补充文件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在补充文件中通知供应商推迟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2.4 除非确有必要，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响应函；
- (2) 授权委托书（如有）；
- (3) 响应保证金；
- (4)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 报价表；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响应方案；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澄清、说明和补正，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亲自签署响应文件、亲自参加询比的，响应文件不包括第 3.1.1（2）目所指的授权委托书。

3.2 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在响应函和报价表中进行报价。响应函中报价应为包含国家规定的增值税在内的含税价格，采购人将根据项目情况，在第三章“评审办法”第 2.2.2 项中选择按照含税价格对供应商进行价格评审。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采购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对于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采购人在签署采购合同时及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权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幅度内对采购标的数量进行增加或减少。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或最高限价计算方法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应为 60 日，从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开始计算。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

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在原有效期届满后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

3.4 响应保证金

3.4.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三、响应保证金）递交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不按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4.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采购人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后 5 日内向除候选成交供应商外的其他供应商原额退还响应保证金，并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向成交供应商和未成交的其他候选成交供应商原额退还响应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保险机构保险单形式递交的响应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可以不再退还。

3.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响应文件弄虚作假；
-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
- （3）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
- （4）发生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应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1）—3.5（9）中规定的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第一章“询比采购公告”对供应商的各项资格要求。

3.6 响应方案

3.6.1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采购需求中明确为关键条款（标记“*”）的，供应商还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供有关证据或证明材料。

3.6.2 供应商只能提出唯一的响应方案。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出多个响应方案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6.3 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响应文件偏差表中未列明的内容，将视为供应商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但如发现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与商务和技术偏差表的描述不一致或供应商的响应缺乏支持性文件，

则评审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相关问题进行澄清，并根据澄清结果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

响应函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3.7.3 评审过程中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3.7.4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3.7.5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7.6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响应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包装与标记

4.1.1 响应文件应密封包装，未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4.1.2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载明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到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接收凭证。

4.2.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或供应商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采购人收到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接收凭证；采购人收到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后，退回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4.3.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采购人应在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响应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包装、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启响应文件

5.1 开启响应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公开开启响应文件，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5.2 开启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公开开启响应文件：

- (1) 宣布开启会议纪律；
- (2) 宣布参加开启会议的工作人员姓名；
- (3) 供应商代表检查确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4)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启顺序开启响应文件，公布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响应报价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应公布的信息，并记录在案；
- (5) 供应商代表及相关工作人员等在响应文件开启记录上签字确认；
- (6) 宣布有关注意事项；
- (7) 开启会议结束。

5.3 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的情形

采购项目选择一家成交供应商时，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数量不足三家的，或采购项目选择多家成交供应商时，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数量少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量的，采购人可按下列程序转咨询谈判处理。

初步评审后，如若满足采购需求的供应商不足 3 家，则直接转换为咨询谈判方式采购，本采购文件直接转为咨询谈判文件，评审小组直接转为谈判小组。若只有 2 家供应商，则与这 2 家供应商进行咨询谈判。若只有 1 家的，则谈判小组直接与该供应商就技

术、商务、价格等方面进行商谈，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采购。咨询谈判规则如下：

(1) 本次谈判采用“一对一谈判的形式”，各供应商只有一次谈判机会。

(2) 本次谈判顺序的确定采用随机抽取的方法，原则是每一个供应商抽一个球，按球的号数从小到大的顺序进行谈判。

(3) 在谈判活动中，有关人员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技术资料、价格和其它信息给其它供应商。

(4) 谈判结束后，各供应商在谈判后 30 分钟内，以书面形式对报价及谈判小组认为需要补充说明的条款做出最终承诺。其中，书面的最终报价应放入事先给予的单独信封中密封好，与书面的其它承诺条款（不需放入信封中）一起提交至谈判小组。

(5) 参加谈判并代表供应商签署响应文件的应该是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代表，谈判时应出示身份证原件。

(6)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认真的审核和评议，并按如下程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7) 谈判小组审查各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带有“*”的条款要求，若评审后满足则视为满足采购需求。

(8) 若满足采购需求的供应商超过 1 家的，则谈判小组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对满足采购需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质量和服务评审，谈判小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并推荐报价最低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9) 在报价相等的情况下，谈判小组可优先选择在员工、家属、子女投保方案中提出比本项目采购基本需求有实质性更优方案补充的供应商。

备注说明：

1、服务最终报价以供应商最终承诺价为准，若采购单位需求未变，供应商的二次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

2、经谈判小组确认的最终谈判后的补充承诺书，可作为原响应文件的补充，如果与原响应文件的条款有冲突，以补充承诺书为准。

3、经谈判小组同意补充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必须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补充的文件作为原响应文件有效组成部分，作为评审依据。

6 评审

6.1 评审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

6.1.2 评审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主要负责人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6.1.3 评审小组组建后，评审小组成员共同推选或由采购人指定评审小组组长，评审小组组长负责组织评审工作。

6.1.4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6.2 评审

6.2.1 评审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评审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6.2.2 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候选成交供应商名单。评审小组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排序要求及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候选成交供应商履约能力核查

采购人可对候选成交供应商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进行核验或组织现场考察，以确认候选成交供应商的生产经营、财务等实际状况与响应文件是否一致及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影响供应商履约能力的情况。核查结果将作为采购人选择确定预成交供应商的依据之一。

7.2 确定预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将根据评审报告及核查结果（如有），对候选成交供应商综合评估后从中选择确定预成交供应商。

7.3 预成交结果公示

预成交供应商选定后，采购人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公示期限进行公示，公示信息包括如下内容：

- (1) 所有候选成交供应商名称、响应价格及工期/交货期/服务期限；
- (2) 预成交供应商名称、预成交份额（如有）及选择原因；
- (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内容。

7.4 发出成交通知书

公示期结束后，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预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7.5 发布成交公告

在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时，采购人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告媒介发布成交公告，公告信息包括成交供应商名称、响应价格及工期/交货期/服务期限、成交份额（如有）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内容。

7.6 履约保证金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有效期限和递交时间向采购人递交履约保证金。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 12000 元人民币。

7.7 签订合同

7.7.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退还响应保证金；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第 2.2.3 项规定对响应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小于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第 2.2.2 项规定确定的评审价格，则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响应报价为准；若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大于评审价格，则签订合同时以评审价格为准，同时按比例修正相应子目的单价或合价（采购文件不允许调整的费率和金额除外）。

7.8 特殊情形处理

因供应商对预成交结果提出异议、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等导致采购人变更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按照本条规定的程序重新选择确定预成交供应商、进行公示并公告。

8 异议

8.1 提出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对预成交结果提出异议。异议应在预成交结果公示期间通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异议渠道提出，并递交异议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异议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异议人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具体、明确的异议事项、事实依据及与异议事项相关的请求。

异议函应由异议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8.2 异议处理

采购人将针对异议事项进行核查，经过核查，发现异议人对相关问题理解有误的，应作出解释；发现采购活动中确实存在错误或不当行为的，应及时予以改正或补救。异议人与采购人对异议事项无法达成一致的，异议人可向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行业组织或专业咨询机构申请调解或进行反映。

采购人认为异议不成立或不影响采购结果的，可以继续继续进行采购活动。

9 纪律要求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询比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询比采购活动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4 对与询比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询比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询比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询比

活动中，与询比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附件 1 开启记录表

开启记录表

开启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序号	供应商	供应商参加 采购会及身 份查验情况	采购文件密 封确认情况	报价 (元)	备注	供应商代表签名

采购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评审记录表

评审记录表

项目名称：_____

地 点：_____

序号	内 容	供应商单位名称			
1	授权委托书				
2	营业执照				
3	近3年财务状况				
4	近年类似业绩				
5	近3年信誉查询情况				
6	响应保证金				
7	其他说明				

与会成员（签字）：

记 录 人（签字）：

监督人员（签字）：

附件 3 评审结果表

评审结果表

项目名称：_____

地 点：_____

序号	推荐次序	供应商单位名称	备注
1	第一中选单位		
2	第二中选单位		
3	第三中选单位		

与会成员（签字）：

记 录 人（签字）：

监督人员（签字）：

附件 4 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供应商名称)：

评审小组对你方的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和补正：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和补正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时前递交至厦门市湖里区金山街道槟城道 289 号 9F (厦门国际游艇汇 A1 栋) (详细地址) 或发电子邮件至 562227783@qq.com (电子邮箱地址)。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的,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厦门市湖里区金山街道槟城道 289 号 9F (厦门国际游艇汇 A1 栋) (详细地址)。

采购人 (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签字或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 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评审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已收悉，现澄清、说明和补正如下：

- 1.
-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和补正，构成我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或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 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_____（成交供应商名称）：

你方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的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价：_____。

成交份额：_____。（如有）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采购合同，并按采购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7.6 款规定向我方递交履约保证金。特此通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 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你方于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发出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及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评审方法	评审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低价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2.1.1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第3.7.2项及第3.7.3项的规定
	响应函中实质性内容	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第六章的要求
2.1.2资格评审标准	依法设立	符合第二章第3.1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1）款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第3.1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2）款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第3.1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3）款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第3.1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4）款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第3.1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5）款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第3.1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7）款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报价	符合第二章第3.2款规定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第3.3.1项规定
	响应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第3.4.1项规定
	响应方案	符合第二章第3.6款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一章第2条规定
	完成期限	符合第一章第2条规定
	合同条款	符合第二章第1.11.1项规定
	对非关键条款的偏差	偏差范围和偏差项数符合第二章第1.11.2项的规定
2.2.2评审价格	评审办法	符合第三章“评审办法”第2.2.2项
3.2评审价格比较和排序（最低价法）		
3.2	供应商并列时确定供应商优先顺序的规则	<input type="checkbox"/> 由评审小组投票决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由评审小组抽签决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法：

1 评审方法（最低价法）

本次评审采用最低价法。评审小组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方法确定供应商响应报价的评审价格，并按照评审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2 初步评审标准和程序

2.1 唱标

2.2 初步评审标准

2.2.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3 初步评审程序

2.3.1 评审小组依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标准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判断响应文件的形式是否符合要求、供应商是否符合资格条件、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只有以上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才可通过初步评审。

2.3.2 除评审办法前附表另有规定外，评审价格为供应商在响应函中填报的大写含税价格。

评审价格若超过最高限价（如有），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评审小组经过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比较或基于专业经验认为某一供应商的报价异常过低，可能对其履约造成影响时，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3.3 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供应商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响应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报价表合计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计不一致的，以各分项报价的合价累计数为准；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且缺漏项内容不属于实质性偏差的，则视为缺漏项内容的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响应报价的算术错误修正不改变评审依据的响应总报价。当修正后的总报价高于原响应报价时，视同供应商响应报价错误产生少漏计费用，签订合同时由供应商承担，如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无法承受少漏计费用，可以将响应报价作为异常低价处理；当修正后的总报价低于原响应报价时，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报价为准。

2.3.4 供应商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3.5 特殊情形处理

初步评审后，如评审小组认为所有响应文件均无效，或者所有响应报价竞争性不足，高于市场预期价格，评审小组应当终止评审。

当询比采购公告第 1.6 款选择多家成交供应商，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数量小于 3 家且大于等于一家的，应终止全部采购，重新组织采购。

初步评审后，当所有响应文件均无效时，应重新组织采购。

3 详细评审标准和程序（最低价法）

评审小组对评审价格进行比较后，按照评审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对供应商排序。供应商评审价格相等时，按照评审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供应商优先顺序。

4 评审结果

4.1 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评审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4.2 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排序要求及数量

评审小组应在书面评审报告中按照供应商排列的优先顺序向采购人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排序）。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排序要求及数量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号:

甲方(采购人):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乙方(供应商):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根据甲方委托进行询价采购(采购编号:)的评审结果,乙方为中选供应商人,现依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合同标的和合同价格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	总价	交货期

2、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2.1 交货方式:

2.2 交货地点:

3、供货清单

3.1 供货清单: 包括产品主机、随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名称及数量。(采购人对包装及运输有特别要求的,应作具体约定。)

4、付款方式与条件

4.1 货物交货付款

全部货物交货并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凭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和货物验收合格文件等材料分两次付款,以转账方式向乙方第一次性支付 90%的货物价款;一年以后,若质保期内无问题,以转账方式向乙方第二次性支付 10%的货物价款质保金。(若乙方有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可在支付货款时予以扣除。)

现场交货条件下,乙方要求付款应提交下列单证和文件。

a. 金额为有关合同货物价格_____ %的正式发票。

b. 制造厂家出具的货物质量合格证书。

c. 甲方已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

d. 甲方签发的验收合格文件。

4.2 分期支付货款的,余下的货款应于一年(时间)后支付。

5、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乙方供应的仪器设备符合福建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标准（试行）中附表7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参数的相关文件要求。

6、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

6.1 乙方负责安装、调试和标定工作；

6.2 乙方负责培训甲方试验操作人员；

6.3 乙方负责试验仪器档案资料完整交接给甲方试验人员；

6.4 其它采购文件要求的。

7、验收

（货物验收标准和方法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填列。）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必须按规定的验收交接单上的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

验收可细分为到货时的外在质量的验收，投产前的质量验收，大型设备可能还存在更多的验收步骤和验收方式，采购人可在采购文件中细化规定。

8、质量保证

乙方货物质保期要求均为货物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时，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 24 小时内应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提供咨询、维修和更换零部件等服务，并及时填写维修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处理情况及甲方意见等）报甲方备案，若 48 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则应先提供同档次备用机供甲方使用。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有责任对设备进行不定期的巡查检修。供应商视自身能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修服务承诺。

9、知识产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甲方无关，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0、违约责任

10.1 未按期交货的违约责任：乙方若未按期交货，自愿接收 2000 元/天处罚。

10.2 导致诉讼的违约责任

因一方违约导致守约方通过诉讼主张权利的，除本协议所确认的违约责任外，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所支出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保函费、评估鉴定费、执行费、拍卖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

11、违约终止合同

11.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甲方终止本合同：

11.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交货时间内交付合同约定的货物。

11.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他义务。

12、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3、合同纠纷处理方式：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1)方式解决：

-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其他约定

14.1 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中选人的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4.3 本合同一式陆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乙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合同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采购需求说明

1、仪器设备清单和技术指标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型号规格
1	无线测控 / 远程监管静力载荷测试仪	1 套	JCQ-503B(S) 徐州建科
2	千斤顶(竖向)	1 台	QF100T-20b
3	千斤顶(竖向)	1 台	QF320T-20b
4	千斤顶(竖向)	2 台	QF630T-20b
5	千斤顶(水平)	1 台	QF30T-20b
6	千斤顶(抗拔)	1 台	QF100T-20b
7	基桩高应变检测仪	1 套	L-HPT 上海锐欣
8	锚杆拉拔仪	1 套	HC-50 北京海创
9	锚杆综合参数测定仪	1 套	HCYL-60 北京海创
10	振弦式应变传感器	1 只	JMZX-215
11	振弦式读数仪	1 台	JMZX-3001
12	油泵	1 台	/
13	一泵四项卸载阀	1 只	/
14	高压油管 (含快接头)	2 根	3 米
15	高压油管 (含快接头)	2 根	6 米
16	高压油管 (含快接头)	2 根	9 米
17	高压油管 (含快接头)	2 根	12 米
18	高压油管 (含快接头)	2 根	15 米
19	圆形方板	2 块	0.25 m ² , 1.0 m ²
20	方形承载板	3 块	0.5m×0.5m, 1.0m×1.0m, 1.4m×1.4m

*2、全部设备需满足：福建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标准（试行）中附表 7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参数的相关文件要求，同时设备需要按照招标方要求进行检定，提供有效的检定证书。。

3、交货地点：厦门市范围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4、配合采购人进行土工试验室验收，设备指标应满足验收要求。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响应文件

供应商：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 一、响应函
- 二、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三、响应保证金（适用于递交响应保证金的情况）
-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五、报价表（A）
- 六、资格审查资料（B）
- 七、响应方案（B）
- 八、其他资料

一、响应函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含税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报价（其中：不含税价为：_____；增值税税额为：_____）完成/提供本项目工程/货物/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响应函；
- （2）授权委托书（如有）；
- （3）响应保证金；
- （4）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报价表；
- （6）资格审查资料；
- （7）响应方案；

.....

响应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函为准。

3.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5. 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
-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一章“询比采购公告”中规定的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

电子邮箱：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本人_____ (姓名)系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 现委托_____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 询比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_____ 询比采购项目签订采购合同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响应保证金

(适用于递交响应保证金的情况)

1. 采用转账方式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转账凭证复印件。
2. 采用支票、汇票等方式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支票、汇票等的复印件，原件应单独递交。
3. 采用银行或担保机构担保函方式的，格式如下：

(采购人名称)：

鉴于 (供应商名称)(以下称“供应商”)于 年 月 日
参加 (项目名称) 询比采购活动， (担保人名称) (以下
称“我方”) 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
或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
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或者发生采购文件明确规定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
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我方在 7 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
付人民币 (大写) _____。

本保函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响应文件
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保人名称： (盖单位章)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年 月 日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采购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响应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1			
2			
3			
4			
5			
.....			

供应商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供应商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六、资格审查资料（B）

（一）基本情况

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5（1）项和第 3.5（2）项的要求提供主体资格证明及相关资质证明材料。

供应商还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5（5）项、第 3.5（7）项和第 3.5（8）项的要求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二）近年财务状况

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5（3）项的要求提供近年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并盖章。

（三）近年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货物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供应商履约情况	
备注	

注：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5（4）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七、响应方案（B）

（一）货物质量标准或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注：主要材料和关键部件有外购的，应在此部分详细说明外购的主要材料和关键部件名称、型号规格或主要技术性能参数、制造商名称、制造商地址等信息。）

（二）技术支持资料

（三）相关服务计划

八、其他

8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提交

8.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全部副本分别用信封密封，标明采购编号、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响应文件未密封的将被拒收。

8.2 每一密封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8.3 如果响应文件由专人送交，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照本须知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送至指定地点。

8.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8.5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补充、修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要求编制、签署、盖章、密封、标记、提交、标明“修改”字样，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廉洁承诺书

为促进廉洁自律有关规定的落实，打击贿赂、以权谋私等违法犯罪行为，保证各项经营活动健康有序开展，维护员工职业操守，提高合作效率，本单位在与厦门路桥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开展采购业务活动中承诺：

一、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按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以及有关要求进行各项业务活动。

二、不向贵司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馈赠礼金、礼品（含有价证券）；不向贵司的工作人员提供任何应由其个人支付报酬的劳务（如：建、修住宅等）和其它服务；不为贵司的工作人员安排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任何活动（如：旅游、高消费宴请、娱乐等）；不为贵司的工作人员支付应由其个人支付的任何赞助费、宣传费、咨询费、劳务费等；不为贵司的工作人员报销任何名义的个人消费凭证；不为贵司的工作人员安排违反社会公德的活动；不为贵司的工作人员提供经商、办企业、消费提供特殊便利或优惠等。

三、不与其他经营者串通报价和采购，不排挤其他经营者的公平竞争，损害其他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不在工程建设的预决算编制工作中弄虚作假、高估冒算。

四、发现贵司的工作人员有受贿行为或索贿要求、徇私舞弊、滥用职权时，将予以举报并提供证据。举报电话：**0592-5828192**；举报信件：厦门路桥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总经理收。

五、自觉接受监督，本单位及员工若有违反本承诺书（包括但不限于本承诺书所列举禁止项目），致使贵司工作人员受到纪检监察部门党纪、政纪处分，自处分确定之日起三日内，本单位自愿支付贵公司 2 万元人民币违约金；致使贵司工作人员受到司法机关刑事追究（判处拘役或有期徒刑以上刑罚处罚），自判决生效之日起三日内，本单位自愿支付贵公司 5 万元人民币违约金。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采购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日期：